

服务合同

合同编号：202310000012

签约日期：_____

签约地点：河南省肿瘤医院

甲方：河南省肿瘤医院

乙方：中核安科锐（天津）医疗科
技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东明路 127 号

地址：天津市东丽区四纬路 29 号

邮编：450000

邮编：300399

甲方于 2023 年 09 月 20 日对 河南省肿瘤医院放疗科 CyberKnife M6 型射波刀（甲类大型设备）维保服务 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（招标编号：豫财单一采购-2023-104），经过评审，确定乙方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。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人投标文件承诺，并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签订本合同，条款如下：

一、设备基本情况及维修费用

| 设备名称 | 品牌 | 规格型号 | 产地 | 投入使用日期 | 上次质保到期日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X-射线立体定向放射外科治疗系统 | 安科锐 | CyberKnife M6 FM | 美国 | 2022年07月29日 | 2023年3月19日 |
| 数量/单位 | 设备购置金额 | 保修年限 | 保修年费用 | 保修总费用 | |
| 1 台 | 47,097,600.00 元 (大写：人民币肆仟柒佰零玖万柒仟陆佰元整) | 3 年 | 3,480,000.00 元 (大写：人民币叁佰肆拾捌万元整) | 10,440,000.00 元 (大写：人民币壹仟零肆拾肆万元整) | |

二、服务期限、地点

本合同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09 日。

地点：河南省肿瘤医院

三、服务方式和服务内容

本次维保服务覆盖的范围：

X-射线立体定向放射外科治疗系统 CyberKnife M6 型射波刀，整机全保3年，包括设备主机（包括 MVCT 系统、加速管、磁控管在内）、治疗床、GPT 软件及控制系统等所有零部件（包括损耗部件）等；

1. 保修期内对保修设备每年4次点检，并向甲方提交点检报告。

2. 每次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时需通知甲方工程师，且最后一个月需有甲方工程师在场情况下对设备进行全面保养。并做好维修、保养记录，由科室和甲方工程师共同验收合格签字确认。

3. 乙方负责甲方固定工程师1人。

4. 乙方工程师必须对本设备具有至少2年的维修工作经验，保证服务过程的安全性。

5. 维修响应时间为4小时。为保障设备及时恢复正常工作，乙方首先通过远程服务(电话、传真、邮件、网络)提供维修咨询和维修支持。在远程服务不能排除故障时，乙方所派遣的技术人员将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，维修时间不限节假日。

6. 设备需要大修时，甲方享有优先获得备品的权利，乙方保证及时向甲方提供备品。

7. 乙方具备 Accuray(美国) 授权维修资质。

8. X-射线立体定向放射外科治疗系统 CyberKnife M6 型射波刀 在合同期内必须在原厂整机保修，使用原厂配件。

9. 配件要求：对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配件做到只换不修，备件无更换次数限制，且每次维保需通知院方工程师，每次维保结束后，设备的性能指标需满足临床诊断治疗要求和设备使用的安全性要求。

10. 无条件执行国家、地方政府、行业协会最新的标准和条例。

11. 整机全保：维修服务所涉及的人工费用、交通费用、差旅费用及更换所

有零备件费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12. 提供一年 4 次定期保养 (PMS), 每 3 个月一次, 保证设备安全检
查, 影像质量检查, 设备除尘保养, 运行状态检查, 性能测试及校准。

13. 乙方未依条款按质按量完成工作, 甲方有权按实际情况酌情扣除维修服
务费。

14. 乙方提供工程技术课堂培训 3 次、临床课堂培训 3 次 (共 30 个培
训绩点)。

15. 技术服务方式具体见投标文件第 115-116 页。

16. 开机率 95 %

四、结算方式:

1、结算依据: 采购合同、全额销售发票、设备使用反馈表、维保记录单。

2、付款方式:

第一批: 合同签订后支付第一年 (2023. 10. 10-2024. 10. 9) 当期 100%费用,
(即: 3, 480, 000. 00 元, 大写: 人民币叁佰肆拾捌万元整),

第二批: 同期支付第二年 (2024. 10. 10-2025. 10. 9) 当期 100%费用 (即:
3, 480, 000. 00 元, 大写: 人民币叁佰肆拾捌万元整),

第三批: 同期支付第三年 (2025. 10. 10-2026. 10. 9) 当期 80%费用 (即:
2, 784, 000. 00 元, 大写: 人民币贰佰柒拾捌万肆仟元整),

第四批: 合同结束后立即支付第三年剩余当期 20%费用 (即: 696, 000. 00
元, 大写: 人民币陆拾玖万陆仟元整)。

五、履约保证金:

1. 乙方中标后在本合同签订前, 需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 5%的履约保证金,
保证金形式可以货币资金转账支付或者银行保函的形式。

2. 如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, 首次维保后, 验收合格, 且甲方支付首笔款项后
将以货币资金缴存的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。

六、乙方义务



1、服务响应

2、乙方提供技术支持热线：

报修热线电话：4009979090，乙方根据甲方设备出现故障的报修通知，及时为甲方安排技术电话支持服务（24小时 X365天）。

3、预维修服务

(1) 合同期内，乙方负责对投保设备的全面维护和保养工作，包括一切人工及配件、耗材等。乙方根据甲方合同设备情况制定周期性的设备维护保养计划，含保养所需备件耗材，并报之甲方。每年不限次维修，免费应用培训服务，提供所有零部件免费更换。所有更换的零部件必须为原厂配件或原厂认证、测试合格配件。

(2) 在合同期内，乙方负责对投保设备的全面维护和保养工作，包括一切人工及配件、耗材等。每次保养结束后，提供详细的维修保养报告（设备安全检查，性能检查），并对设备的潜在故障加以排除，为设备的安全可靠运行，提供建议。

(3) 无限次提供设备日常维护的咨询及技术指导。

(4) 乙方组织甲方设备使用及维修人员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培训。

4、故障维修服务

合同期内如出现设备故障或需更换配件，乙方负责相关配件的采购及安装并提供必要的紧急维修服务，不收取任何的交通住宿费用和人工费用。并保证设备能够正常运行。

5、零备件供应

(1) 本合同有效期内免费供应全部零备件。

(2) 确立零备件需求后，乙方将在24小时内发运。

6、质量管理和维修记录服务：

(1) 乙方维修结束后，须向甲方出示维修记录和检验合格单。设备故障排除后，性能指标与该设备生产厂家提供的性能指标相符；所维修设备经甲方测试认可后，在维修记录上签字认可，完成验收。

(2) 乙方每年协助甲方对设备束流指标进行检测，对维修质量进行回访，

以提供维修质量和用户满意度。

七、甲方义务

- 1、甲方在协议设备出现故障后，及时通知乙方；
- 2、甲方应指定联络人，提供维修现场可能需要的后勤服务，如水电气等；
- 3、甲方应及时协助退还维修现场未使用的零部件；
- 4、甲方应及时配合每次维修状况进行测试验收；
- 5、设备发生转移或转让时，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。

八、专利权

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或侵权索赔，由此造成的责任和纠纷由乙方承担。

九、不可抗力

因地震、雷击、冰雹、洪水、火灾、战争、交通管制、社会动乱等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

十、违约处理

1、开机率不足处理：

如乙方不能确保开机率目标，则少工作一天，乙方承诺赔偿甲方7天保修期。但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停机，不计入停机率。

2、违约终止本协议：

(1) 乙方对本项目的服务应委派专人负责，在合同履行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他人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若发现乙方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分包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拒绝支付剩余款项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。

(2)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，一年内停机超过30天或连续停机超过10天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(3) 乙方必须为甲方提供原厂全新备件及保养耗材、保障整机性能完好，一旦发现更换的非原厂零备件，除更换为原厂备件后，乙方还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1%作为赔付，并需继续履行其义务。

以下几种情形下，任一项不达标，乙方需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1%作为违约金：

- ①乙方全年维修响应时间不达标3次以上；

- ②保养次数不足；
- ③不能保证整机性能正常运行的；

3、违约责任

(1) 如设备出现乙方 48 小时内无法解决的故障或技术问题，则甲方有权使用市场上其他机构对设备进行维修，因此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，并承担因此故障给甲方带来的经济损失。

(2) 如果签订合同后乙方的技术服务等达不到甲方要求，或不能实现其服务承诺，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且乙方不得提出任何赔偿要求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全部款项，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。

(3) 如乙方由于非甲方原因不再履行本合同，除提供服务至终止合同日期外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，乙方负责赔偿。

十一、争端的解决

1、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端。如协商仍得不到解决，则应提请诉讼。

2、诉讼应在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法院进行。

十二、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有关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和《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》之规定。甲方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，谋取不正当利益，收受各种名义的回扣、手续费等归个人所有；乙方人员不得以各种名义请、送有关人员以谋取自身利益。如有违犯，依照国家《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》第九条等法律规定依法追究其行政或刑事责任。

十三、本合同一式 5 份，甲方 4 份，乙方 1 份，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及附件，补充协议及附件与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五、合同有效期

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毕为本合同有效期。

(本页为合同签署页)

甲方(盖章): 河南省肿瘤医院



乙方(盖章): 中核安科锐(天津)医疗
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

联系方式:

联系方式: 13889898347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

津和平支行营业部

账号:

账号: 02160001040037230

日期: 2023.11.15

日期:

